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會 次	時 間	會 議 程 序	列 席 單 位 及 人 員
月	日	星 期				
3	21	一		0800—0900	一、代表報到。	一、本會秘書。
				0900—1700	一、預備會議。 二、主席報告召開本次臨時會緣由。 三、提案審查。	
3	22	二		0900—1700	一、基層建設考察。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清潔隊隊長。 四、兼政風。 五、本會秘書。
3	23	三	一	0900—1700	一、「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建設課。 二、審議鄉公所提案。 三、審議代表提案。 四、審議人民請願案。 五、臨時動議。 六、閉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附註：下鄉考察議程，請鄉公所支援車輛乙部。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一次變更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會議程序	列席單位及人員
月	日	星期				
3	21	一		0800—0900	一、代表報到。	一、本會秘書。
				0900—1700	一、預備會議。 二、主席報告召開本次臨時會緣由。 三、提案審查。	
3	22	二	一	0900—1700	一、「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建設課。 二、審議鄉公所提案。 三、審議代表提案。 四、審議人民請願案。 五、臨時動議。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3	23	三		0900—1700	一、基層建設考察。 二、閉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清潔隊隊長。 四、兼政風。 五、本會秘書。

附註：下鄉考察議程，請鄉公所支援車輛乙部。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基層建設考察行程表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二、考察地點：

- 1.習山湖週邊。
- 2.陽山路口排水溝。
- 3.沙溪堡。

烈嶼鄉民代表大會座次表

副主席	主席	秘書
-----	----	----

兼政風	主計員
-----	-----

兼人事	觀光課長
-----	------

行政課長	清潔隊長
------	------

民政課長	鄉長
------	----

社會課長	建設課長
------	------

報告臺

紀錄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議案審查小組名冊

綜 合 審 查 組

職稱	召集人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姓名	洪若珊	洪燕玉	方駿洋	方水萬	陳秀治	洪雅明	吳福全
職掌	綜合審查有關民政、財政、建設、行政、社會、觀光、環保、主計、人事、政風等業務之提案。						
備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預備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二、地點：烈嶼鄉民代表會議事廳。

三、出席：洪主席若珊、洪副主席燕玉、方代表駿洋、方代表水萬、
陳代表秀治、洪代表雅明、吳代表福全。

四、列席：本會秘書(由組員代理)

五、主席：洪主席若珊 紀錄：組員施人夫

代理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現在已到席代表 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本次會議出席代表人數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本次會議之召開，主要是請鄉公所建設課作「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及審議「補償鄉公所員工林愛華傷病工資差額墊付案」。請代理秘書先報告會務工作。

代理秘書報告：

(一)報告事項：

- 1.1 月 1 日(五)06:30 本會各代表參加東林綜合運動場中正臺「105 年元旦升旗典禮暨全民健走活動」。
- 2.1 月 1 日(五)09:30 本會各代表參加烈嶼文化館「林世英、林明體聯合畫展開幕茶會」。
- 3.1 月 13 日(三)10:00 本會各代表參加「上庫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動土典禮」。
- 4.1 月 25 日(一)16:00 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 4 樓團康室「金門縣政府 105 年度巡迴鄉(鎮)舉辦基層民政幹部座談會」。
- 5.1 月 27 日(三)09:00 本會各代表參加「烈嶼鄉春節勞軍活動」。
- 6.2 月 1 日(一)08:30 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105 年國家清潔週誓師活動」。
- 7.2 月 5 日(五)12:00 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春節員工聯

誼餐會」。

8.2 月 8 日(一)09:00 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於保生大帝廟前廣場舉辦「金猴報喜~賀新春」春節園遊會活動。

9.2 月 13 日(六)18:00 本會各代表參加湖下社區活動中心舉辦「春節聯誼暨摸彩活動」。

10.3 月 4 日(五) 10:00 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 4 樓「105 年模範婦女暨模範婆媳表揚活動」。

11.3 月 7 日(一)10:30 本會各代表參加文化館「2016 驅山走海寫生展開幕茶會」。

12.3 月 20 日(日)18:00 本會各代表參加「關帝廟、仙祖廟管理委員會暨三玄宮慈善會理事長就職典禮聯誼餐會」。

13.每月定期繳交代表之互助金壹佰元，並按月申請代表研究費、為民服務費及健保補助費等。

(二)討論事項：

1.本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程表，提請公決。

議決：議事日程表，照原案通過。

2.本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基層建設考察行程，提請公決。

(1)習山湖週邊。

(2)陽山路口排水溝。

(3)沙溪堡。

議決：考察地點如上，各代表若有考察地點於當日亦可提出。

3.審議「補償林愛華傷病工資差額墊付案」，提請公決。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4.本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代表提案 1 則，提請公決。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預備會議就進行到此結束，散會。

六、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考察鄉政建設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 二、地點：如附考察地點。
- 三、出席：洪主席若珊、洪副主席燕玉、方代表駿洋、方代表水萬、
陳代表秀治、洪代表雅明、吳代表福全。
- 四、陪同人員：洪鄉長成發、林課長長固、吳課長志偉、吳課長玉華、
洪課長國棟、林課長建在、吳兼政風國海、洪隊長國泰、
本會秘書(由組員代理)。
- 五、主持人：洪主席若珊
紀錄：組員施人夫
- 六、考察地點：
 - 1.習山湖週邊。
 - 2.陽山路口排水溝。
 - 3.沙溪堡。
-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紀錄

(1. 「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建設課。2. 審議鄉公所提案。3. 審議代表提案。4. 審議人民請願案。5. 臨時動議。6. 閉會)。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 三、出席：洪主席若珊、洪副主席燕玉、方代表駿洋、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洪代表雅明、吳代表福全。
- 四、列席：洪鄉長成發、林課長長固、吳課長志偉、吳課長玉華、洪課長國棟、林課長建在、歐陽主計員雪華、吳兼政風國海、黃兼人事兩舜、洪隊長國泰。
- 五、主席：洪若珊
紀錄：施人夫
代理秘書：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一會次，
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現在已到席代表 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本次會議主要議程是請建設課作「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及審議鄉公所「補償林愛華傷病工資差額墊付案」。
現在即繼續進行今天的議程，首先請建設課長作「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
- 六、「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略)。
主席：現在請建設課長上臺作報告。
承辦課報告：(略)。
主席：針對吳課長所報告的事項，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
代表提問：(略)。
承辦課答覆：(略)。
- 七、審議鄉公所提案：本次鄉公所提墊付案 1 案，現在請承辦課作提案說明。

清潔隊長說明：(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洪隊長所作的說明，有沒有問題要提問的？

代表提問：(略)。

承辦課答覆：(略)。

主席：各位代表，針對這個提案有沒有什麼意見，(無)，沒有意見，照案通過。

大會決議：公所清潔隊所提墊付款案新台幣 192,960 元整，同意先行墊付。

八、審議代表提案：

主席：接下來的議程是審議代表提案，這次的提案有 1 案，請本會代理秘書作提案說明。

代理秘書：進行逐條提案說明(略)。

主席：針對這次代表提案的提案第 001 案，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無) 如無意見，即照原提案通過。

大會決議：代表提案第 1 案，照原案通過，送請有關單位辦理彙覆。

九、審議人民請願案：

主席：接下來的議程是審議人民請願案，我們這次的會議沒有人民請願案。

十、臨時動議：

主席：現在進行臨時動議議程，各位代表同仁，有沒有比較急迫性的問題，要提出來討論的？

代表提議：(略)。

承辦課答覆：(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本次臨時會的議程，就進行到此，散會。

十一、散會。

※「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

洪主席若珊：今天的議程是針對中墩聚落排水的問題作一個探討，請鄉公所作專案報告，我們現在就請承辦課上臺作說明。

吳課長志偉：主席、各位代表，烈嶼鄉公所建設課謹就貴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會議程序排定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專案報告部份提出報告，也提出說明。請主席及各位代表翻到我們會議的資料，一、依據貴會 105 年 3 月 14 日況代字第 1050000231 號函附日程表辦理。二、本鄉中墩聚落排水，因區外緊鄰本鄉西湖集水源區，按權責係由金門縣政府統籌規劃管理水資源相關問題之處理，經查縣府前於 102 年委由專業單位依據「金門地區水資源運用檢討及區域排水改善規劃」辦理「西湖及中墩排水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案」計算流量設計，另區域內之水體量能之控管以及閘道、閘門管理維護等作業亦分由金門縣自來水廠負責，合先敘明。三、依據金門縣政府 103 年 9 月 18 日召開之「西湖及中墩排水改善工程」地方說明會議簡報資料，檢討中墩排水以往曾發生淹水情形，其主要原因係為海淡廠取出水道海水斷面過小影響通洪，而造成上游回壅，排水路溢淹，中墩社區恐受下游鄉有池水位回壅影響而有淹水之情形。另本所前曾提請縣府加強落實區內之水道閘門管理工作，以免管理人員操作閘門不當造成淹水。四、經縣府多方評估規劃，接續辦理「中墩排水改善工程」施建案，該案工程之規劃設計、發包採購、履約管理等作業情形，經洽請縣府提供(如附件)，請 貴會卓參。是以，所提「中墩聚落排水問題之探討」，考量因涉及西湖、中墩集水源區之業管權責，以及水利工程設計專業判斷，本所建議宜協請縣府專業專責單位作說明，較為妥適。如蒙 貴會同意，本所另擇期安排協調縣府承辦部門及相關單位來鄉針對貴會專案報告之議題予以說明。這一部份我們就貴會這邊提出來的中墩聚落排水的部份作權責上的一個說明，以及就相關單位執行中墩聚落排水這部份，提出相關的一些

資料，請代表這邊來作指正，以上報告。報告主席我這邊是不是再補充說明一下。就是針對我們鄉內可能對我們公所這邊，辦理有關中墩出海口閘道改善這個工程的部份，因為之前報紙也有披露出來，就是就整個會勘情形的狀況有作一個說明，我想整個中墩跟西湖集水源區的統籌規劃是縣府的權責。那公所這邊其實縣府這邊在一些工程的設計跟規劃上，當然有時候腳步可能跟不上鄉親這邊的意見，我們這邊公所在 100 年的時候有辦一個中墩出水口的一個改善工程，這個議題應該大會或者是代表會以及鄉親這邊非常的瞭解，對於生態還有當地排水造成一些狀況，我這邊也有準備一個就是針對中墩出海口這個閘道渠道改善的部份，有作一個補充的說明，這個部份可能是大家比較關切的，也容我這邊再作一個說明，中墩出海口的一個渠道的改善工程的部份，它的背景大概是早年貴山至中墩湖泊水道共計有二處進出口，隨著海水漲退潮，每池的湖泊及水道均能隨著海水潮汐自由循環進出，全段雖近二公里長，但整體河道水體相當的健康。但是因為上林社區活動中心現址，之前常有發生海水倒灌的情形之區域，在 98 年地方積極爭取下，有封閉上林進出水口，該案工程雖改善該區域易淹水的問題，但由於全線水道僅靠貴山出海口，整體流量無法支撐整體河道，所以造成部份水體無法活絡流動，而產生水質優氧化的問題，進而使水體產生枯乾及惡臭等現象。為改善水體優氧化的問題，於 100 年的時候也在地方民意的要求之下，我們公所這邊本於積極的態度，聽取鄉民的意見，建議於河道前端，也就是中墩這個區域增設出海口，增加河道流動的速率，改善水體的品質；我們有做一個觀察出海口雖然已改善水質優氧化的問題，但由於突堤效應也逐漸改變中墩海域潮間帶的生態，為降低整個生態環境的衝擊，公所這邊也經多次實勘檢討，在 105 年 1 月 7 日研提「中墩出海口渠道閘門設置工程」報請縣府審查並補助經費。縣政府這邊因為也是他們

的轄管區域的權責，他們有提出一個審查意見，有二點：(一)有關貴所提報之「中墩出海口渠道加設閘門」設計書圖，因係於原出海口的箱涵，改建為兩扇舌閘，整個淨通水斷面相較於原來的箱涵更為狹小，與縣政府 103 年辦理之「西湖及中墩排水改善工程」規劃案有所競合，恐加劇上游(中墩)地區積淹水的情形。(二)是希望公所積極持續與各方協調，朝可行的方案來提出有效解決排水問題。大概我們有針對整個出水口的部份來作一些檢討，大概早年中墩並未設置出海口，但由於 98 年上林因有風水民情上的意見，封閉上林古水道出水口，造成綿延二公里的河道水質優氧化的問題產生惡臭；另外中墩因為位屬比較低窪易淹水的地區，在居民建議之下，公所於 100 年為改善水質優氧化及西湖淹排水的問題，依民眾需求設置出海口，工程建置後，雖然已經改善上述的問題，另外一個層面也對當地的生態產生一些突堤的效應。這個部份依照縣政府的意見，當然我們也慎重，由我們鄉長也邀請縣府及自來水廠還有上林村村長、洪清漳顧問、林英生顧問還有設計單位等實勘的結果，大家的共識就是在不破壞現有渠道的使用功能之下，降低對生態環境的影響，同時對現有的生態棲地作適當性的補償措，希望能夠將海岸線恢復平衡。本案改善構想大概分為二個部份：(一) 為改善突堤效應，首先拆除既有出水口 RC 構造物，減少海浪侵蝕量，使海岸線沙灘恢復平衡。這是第一點所以我們會把現在出水口 RC 結構體的部份，稍微作一個清除稍微作一個敲除。(二) 該出海口水流進出頻繁，造成沙岸嚴重的沖刷，我們建議在為了控制它的流量進出的頻率，我們設置水閘門，除了可控制水流進出避免水體產生優氧化的問題，也能夠維持防汛期排水順暢問題，以避免造成淹水。為改善突堤效應，首先將降低出水口壁體的高度，使壁體埋入砂灘中，並進行溝渠加蓋，減少海浪的侵蝕量，進而使海岸線沙灘恢復平衡，再者避免水流產生的沖刷問題，我們設

置一個閘門作一個水流量體的控制，以保持水體活絡流動功能，並避免海水回流對潮間帶生態造成沖刷。這是我們因為工程做了之後大概我們有發現一些問題，也有聽到民眾一些意見，不管是當地的村民或者是我們代表這邊，還是我們當地的一些生態學者的部份，我們本於施政要讓民眾能夠信服，也能夠解決他們的需求，這個部份我們也是凝聚大家的共識，朝這個方案來做，這部份當然工程做了之後，不一定沒有問題，怎麼對當地的生態的影響降到最低，首先應該是以能夠保障保護民眾的生命財產為第一優先，但是有風水之說有民俗的一些意見之說的部份，我們也是要去兼顧要去尊重。那這個部份我們也好不容易在 2 月 26 日有跟鄉親做一些溝通之後我們也提報給縣政府，在 3 月 16 日已經提報縣府審查，縣府如果有同意我們就會積極來改善，目的就是第一個能夠把這邊的海岸線的部份，希望在透過這個工程的改善把它恢復，第二個部份也能夠滿足這邊保有水流的進出，使這個優氧化的問題能夠減少，也能夠把所謂的排水的問題能夠把它克服掉，以上作補充的說明，謝謝。

洪主席若珊：我想這次召開臨時會請公所作這個專案報告的說明，主要是這個中墩排水問題是居民的困擾，剛才課長也有提到排水口工程施作後有正反二面的一些意見，我想站在我們公部門的立場，是應該要積極持續的來與各方面協調，整合出可行的方案。在今天的專案說明裡面剛才課長也有提到，在我們 105 年 3 月 16 日的時候，已經由縣府審查預算通過 1,500 萬的補助？

吳課長志偉：報告主席，現在案子 3 月 16 日剛剛報上去。

洪主席若珊：剛報？

吳課長志偉：對，還在審查，還沒有同意給我們。

洪主席若珊：已經有整合各方的意見，有去提出這個方案的申請，希望可以順利有效的解決我們這個排水的問題，如果課長還沒有作這個補充說明的時候，我就覺得奇怪我們今天是請你

來作這個說明，不是請你來做施工說明，所以課長還是非常的用心，他剛才報的那一段在送過來的資料裡面是沒有的。那代表這邊針對吳課長所作的說明，有沒有什麼意見要提出來的？方代表請發言。

方代表水萬：沒有意見，因為我們不是專業。

洪鄉長成發：150 萬而已，不是 1,500 萬。

洪主席若珊：150 萬而已？

吳課長志偉：是 150 萬，可能是我唸錯了，抱歉。

洪主席若珊：150 萬的補助，洪雅明洪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

洪代表雅明：150 萬能夠做什麼？你規劃要做什麼？

吳課長志偉：應該講說我們希望說第一個是壁體的部份，把它稍微降低，第二部份控制以閘門的方式，控制整個水流的進出。所以我們也是很傷腦筋，因為基本上縣政府的經費也不是那麼好爭取，我們也是斤斤計較，跟設計單位討論了很久才提出這個方案。只是要做一個改善方案，要了一大筆錢也不太好，所以這個經費是我們有仔細去評估出來的。

洪代表雅明：好，先做看看。

洪主席若珊：其他代表這邊有什麼意見？吳代表？(沒有)吳課長請回座。

※審議鄉公所「補償林愛華傷病工資差額墊付案」：

洪主席若珊：接下來是審議公所提案，這一次公所有送了一個墊付案請承辦課作說明。

歐陽主計員：主席、各位代表，因為清潔隊隊長請假所以由我來代理，麻煩大家翻開鄉公所提案，案號 001，提案單位清潔隊，案由：本所同仁林愛華女士於 101 年 12 月 6 日上班途中發生車禍意外，擬依勞動基準法第 59 條第二款規定補償其傷病期間二年之工資差額，所需給付經費共計新台幣 192,960 元整，檢送墊付提案表乙份，惠請 審議。說明：一、依據傷病給付的三大要件，「不能工作」、「未取得原有薪資」、「治療中」，林員於傷病二年期間已向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請領職災傷病給付，第一年申請投保薪資 70% 之給付，第二年申請投保薪資 50% 之給付，本所於林員傷病期間並未發給薪資，因此依規定應補足其二年傷病期間薪資之差額，第一年補償其投保薪資 30%，第二年補償其投保薪資 50%。二、林員於 104 年 9 月 8 日申請職業傷害失能年金給付在案，並經勞保局審查符合規定，每月發給 6,538 元；另一次發給 20 個月職業傷害失能補償一次金 402,000 元，並自 104 年 8 月 18 日逕予退保。三、依據本所清潔隊 105 年 3 月 3 日簽呈及「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辦理。辦法：俟民國 105 年度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時辦理追加，並經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轉正作業。以上恭請審議。

主席洪若珊：針對這個提案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主計員請回座。

※臨時動議

洪主席若珊：這一次的臨時會沒有人民請願案，接下來是臨時動議的部份，各位代表針對比較急迫性的問題，可以提出來討論。這邊有一點就是請公所在會後去協調相關單位，我們公車現在換過來現在這個位置，還是造成比原先更多的不便，會後請我們公所跟相關單位作一個協調。

洪鄉長成發：哪裡的公車？

主席洪若珊：九宮碼頭的公車。

洪鄉長成發：公車怎麼樣？

洪主席若珊：現在移到這個位置問題更多，人車搶道，現在是在下船的正對面，人上來要坐公車，車子來來往往，人要走過去險象環生，鄉親都有在反映，吳代表請發言。

吳代表福全：主席、鄉長我在這邊做個報告，也有鄉親剛好也在反映這個事情。因為當時一開始在反映就是以前停那個位置，可能等待的時間過長，我們有些鄉親上來的時候，包括提一些粗重的行李，根本坐不到公車，所以希望能夠停靠接近於下船的地方。但是我們九宮碼頭這個區域，活動的空間並不是很大，公車迴轉的那個角度實在也太大了，而且它的死角也多。其實說實在擺那個地方會不會造成搶道問題，這個我們應該要尊重專業他們去衡量，因為說實在改在那邊我們目前感覺是好像有近一點，但是問題他們現在開公車的可能也有一些死角的問題，他們會有危險性的動作出來，現在是不是說這個部份請公所相關的專業單位，再去研究看看，然後最主要是現在請公車等待乘客的時間能不能拉長一點，司機能注意一下旅客上來時候，是不是已經走完了公車再走。經常有一些大陸買乾貨回來有些老人家買了東西，提東西走得比較慢，結果上來的時候公車走了，現在他們在爭議的是這個區塊，這個部份報告到這邊。

洪主席若珊：方水萬代表，早上不是有一個鄉親反映停車位的問題嗎？要不要藉這個時間也提一下。

方代表水萬：就是現在，這部份就請吳代表講一下。

吳代表福全：這個停車位問題我也報告一下，因為說實在現在我們不管怎麼樣蓋停車位都不夠。這個是一個地區發展的有一些這種問題產生，如何因應是請相關單位要去研究一下，如何讓足夠的空間讓大家來使用。目前水頭那一邊我們烈嶼區塊這個區塊，雖然是說給我們烈嶼地區使用，出口的地方有一個柵欄，有一個伸縮縫有一個柵欄，我經常到大金門辦事情，每次回來的時候都會看到有人逆向開進去，斜坡一下來就直接逆向開進去，所以這個管理上面，他進去就直接占我們烈嶼地區的車位，所以像這個部份其實管理上面也應該要去注意，除了單位要去思考如何來增加車位，提供便民來服務以外，管理上面也應該要多加注意。

洪主席若珊：有沒有什麼急迫性的問題要提出來的？副主席請發言。

洪副主席燕玉：鄉長，我們現在剛剛吳代表所講的，九宮碼頭的停車位尤其水頭停車位真的是嚴重不足，我之前有跟鄉長講過這個問題，包括我們剛才講的公車移過來這邊，其實前幾天我們校友會在開籌備會，有一次請我們一個很有國際觀的洪啟瑞，我們很優秀的一個傑出校友回來，有回來相挺我們這次 50 週年的校慶，他們幾個還在那邊講這次的停車位在這裡，包括洪有利校長都講說是他們主動講的，停在這裡就是鄉親一上來就看得見鄉親，之前那裡一來也比較遠，二來有時候老人家因為我們醫療不方便，老人家幾步路對我們年輕人沒差，但是對老人家多幾步路有時候就是舉步艱難，有時候拿東西又帶小孩，在那裡司機可以看到旅客都上來完了沒有，所以洪有利校長他們幾個在校友會跟家長會的會議室裡面，幾個校長在那邊是肯定的。是他們回來包括洪啟瑞在那邊講，他們也不曉得這個是誰提議的，因為現在剛好在講到這個區塊，真的是我們現在九宮碼頭的停車位是真的嚴重不足，之前我有問鄉長私底下因為剛好沒有臨時會，我跟鄉長報告這件事情，就是真的這個停車位嚴重

不足。再來水頭的車位，因為現在的停車證跟停車位已經不成比例了，確實就是停車證比停車位還多，有時候我們大金門的過來確實連一些走道整個都停滿了，是不是我們可以用自動化的，你有停車位的自動化不必用一個人工，就是時間到打開，誰逆向誰進來都不知道，你就用自動的，不是就裁掉這個人，讓他沒有工作，可以在那裡維護清潔可以在那裡，不是讓這個人沒有工作，依然可以在裡面。是不是可以更人性化，像昇恆昌像台灣的停車場好好的規劃，因為我所知道報廢汽車也有在裡面，包括有時候好幾個月的車還在裡面，真的沒有好好的去規劃停車位的問題，給我們每一天通勤的要往來的鄉親真的造成很多的不便，昨天我們在講吳代表說其實從以前他們上一屆，他們都有講到這個停車位的問題，因為我們是這一屆所以我們才會不太清楚，但是我們有深深體會到這個停車位真的嚴重不足，所以請鄉長可以跟港務處協調一下。第二個問題我在想每一次我們的芋頭節香芋節，就是我們鄉長說我們的芋頭就是鬆、香、綿，因為這個就是我們小金門有名的特產。因為我在台灣也住了 30 年，台灣也去了很多地方，我是感覺有時候去南部他們的一些農產品，你去到高雄它的鳳梨作它的地標，他的釋迦也會弄個地標，包括我們去泰國它的榴璉，包括我們到紐西蘭有它的奇異果，我是感覺很多的旅客，觀光客來到金門來到我們烈嶼，可能不知道我們的特產是什麼東西，這是建議是不是可以在我們一些醒目的地方，可以用我們不管是 Q 版的還是怎麼樣的，可以把我們烈嶼的芋頭，弄成一個地標一看我們烈嶼最有名的這個特產這個名產，就是我們的芋頭，這是我的建議。還有今天我們青岐有一個烈嶼鄉親在殯儀館，這個是我在臨時會我也提過二次，今天我去因為我今日 9 點半還有另外一攤，9 點半去到殯儀館，也跟家屬這邊聊天，包括我們青岐的村長，也是青岐的村長阿

南仔提說確實是真的很有必要要建祭祀堂，尤其今天碰到我們這個鄉親比較特殊的狀況，因為他家族的關係青岐可能不方便回去，現在又租屋在西方，更不方便在那一邊，所以必需要在小金門。你想想看很多次都是青岐的鄉親，因為沒辦法回來，所以必需要在那裡，所以我們整個青岐的鄉老就要這樣去到大金幫忙，如果說可以包括今天洪天南跟我說，如果青岐這麼大的村莊，幾乎一次有長輩往生都要花費約一佰萬以上，不光是喝的還有我們地區的風俗一些娛樂方面的，我是覺得這個也是很急迫，鄉長我也有講過 2 次在臨時會也提過，如果這個祭祀堂可以規劃，當然我知道我們也有難處就是這些經費是要由鄉公所來負擔的。但是我感覺這個是很急迫很需要的啦，因為我們有時候碰到天候有時候家屬在殯儀館，有一些年長的宗親要去送要去真的是很不方便，這三個是我自己的臨時提案。

洪主席若珊：我們還是希望針對比較急迫性的問題來提出來，其他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急迫性的問題要提出來的？可以藉這個時間來提一下，(沒有)如果沒有今天的議程…。

洪鄉長成發：等一下，我來作個說明。

洪主席若珊：鄉長請。

洪鄉長成發：有關停車位這個問題，公車之前停這一邊因為很多鄉親反映，說這裡有時候公車看不到人是不是都下船了，有人還是沒有人，這是一個問題。再來那個位置也太遠，現在公車停在這裡當然人家提這個問題，我們要去做一個思考見仁見智，也有很多人說公車現在停在這裡要坐船也比較近，船要開還是未開看得到，甚至船也因公車停著等 1 分鐘等半分鐘也可以，碼頭現在當然有一項就沒有二項，那邊有特別劃了斑馬線，除了平常有砂石進來，車子會進來，再來一個問題是劃在那一點，第一個反映的是計程車洪先生就在說，是後來別人說他才不講了，後來他就沒有意見，他說公車停在這裡一些人不坐計程車，那你也不能

這樣子，你要怎樣叫人家來到烈嶼就要坐你的計程車，要讓人家自己去選擇，所以公車這部份，我的感覺是當然剛才才提到安全的問題，但是照講你開車到那個地方，而且從碼頭這裡到那裡總共畫二道斑馬線，斑馬線就是要給人走，車子到那裡你本來就注意，真的出事開車子的人你要負全部的刑責，因為有畫斑馬線。你們現在說的，剛才主席也提到是不是少部份的人，可能這個到最後我們整個政策的推動，還是一樣少數尊重多數，不是一個人說一項要怎麼去執行。再來停車位實際上我們這次北堤做好以後，停車位實際上是有增加，停車位是比還沒做的時候是有增加，再來你現在講的以目前來講，實際上它的動線反而是比較好的，因為他現在公車停在這裡，原本外面有一排這些都劃掉，到圍牆旁邊畫 2 格停車位是可以停 3 台的，所以公車包括遊覽車可以從這一頭進來，再轉出去也不用倒退，之前車子後退的地方的停車位都擦掉了，不會停在那裡，車子停在那裡公車迴轉時過不去，但是這一部份當然只要我們做好，不管什麼人大家要守法，大家來配合就不會有問題，如果有問題到最後我們就是請港警所有違規就取締，如果沒有遵守要怎麼辦。所以說公車停這個位置，是不是我們經過一段時間我們瞭解一下，當然你說危險這是要從路經過，但是我們有畫斑馬線，本來你到碼頭到那裡，車子要開慢這是一點。再來裡面沒有停車它的動線公車是不用倒退，連遊覽車都是迴轉就可以，空間是足夠的，後面原本的停車位，停公車以後那些就擦掉了，這是公車的停車問題，當然如果大家認定，因為一開始有看過本來是要停那個遮雨棚的旁邊，但是停在旁邊要劃 2 個位可能不夠，現場有看過是不夠的，當然有不同的聲音過一段時間真的停在那裡，還是我們再找適合的地方，這不是很大的問題，港務處這邊我發文給他請他們來就會來，也會尊重我們，他們現場看是沒有問題，九宮停車的這個問題。第二點現在說水頭的停車場，當然有這個情形，烈嶼

專用停車場，以前一開始是有 40 位，後來我建議上面這個停車場，以前種草皮那個地方，我說現在碼頭停車位不夠，劃出來除了臨時停車位，這一排全部都是給烈嶼的。但是現在入口處要管制沒有用，以後停車場做一張卡自動通過不需要人管理，那一邊一定要管制，控制可以出去不能進來。因為目前來講港務處他們實際上沒有針對這個停車場很嚴格執行，再來一點一樣沒有停車證的，也是請港警所下去管制，你要這樣子做，有些人他不守法，一定要用公權力，沒有停車證不是小金門的車輛，你就要開單，你開一次開二次開三次，我相信他以後就不會。我們是想去開單他又要說什麼，之前我們碼頭北堤在做，那時候車子這裡停那裡停，港警所他一樣來開單。後來是我跟他說暫時不要開單，碼頭還在做還沒完工現在不要開單，我有跟港警所的警察說。所以水頭這部份跟港務處再到現場看看，一起拜訪港警所，反正我們大家有停車證，沒有停車證的以前停三天、五天、一個禮拜，一直停在那個位置，我們也要他把車移走。以前一開始說要收費，幾個小時多少錢，後來是我們烈嶼的，所以這一區域全部沒有收費的，要收費站在公務部門不是要收停車位的錢，最主要是以前要去大陸，車子一停就是三天、五天都停在那裡，最主要你要去大陸車子要停二天三天，不要停在那裡，才不會占用到停車位，所以行政部門要來做，這部份我們找時間到水頭停車場去瞭解看看。剛才提到祭祀廳的問題，實際上我們公所這邊，我們的財源是有限，說實在的烈嶼公墓那間祭祀廳是 99 年 100 年時省政府補助 1,000 萬元，省政府對我也非常支持，以前那個公墓二邊的取掘後土全部都換，前面沒有做圍牆，當時縣政府給 300 多萬，後來我們一年編 170~180 萬元，縣政府都沒有補助。之前在縣政府跟縣長在一起，我說五個鄉鎮只有烈嶼有墓政的業務，一年要編 170~180 萬元，別的鄉鎮都沒有。縣長說那時候縣政府在清明節之前邀請大金門四個鄉鎮，公墓的部

份配合整理，以目前來講我們烈嶼公墓跟金城公墓的墓園做個比較我們的環境比他們的乾淨，比較清幽，之前我親家后頭方先生和夫人合葬在金城公墓，我去點主看到那裡的環境。所以之前我跟縣長說我們公所比其他鄉鎮多花很多錢，別的鄉鎮都沒有，有時候到縣政府開會，有時候說到不高興，開會本來就是要說話。上次還有提到公所辦健保的，年金那一部份，一年補助我們 28 萬 9 仟還是 29 萬 8 仟，我在縣政府也有提，我說今天縣政府有錢，我們鄉鎮公所沒有錢，請人難道可以請 6 個月請 8 個月嗎？這個人只補助 20 幾萬，只能請 6 個月請 8 個月而已，我說你怎麼可能請 8 個月請 6 個月，其他的不請嗎？我說你今天有辦這個業務，照講你們縣政府要補助。後來社會處解釋 1 萬戶以上的是雙倍，1 萬戶以下就沒有，我後來很生氣我公所可以不辦你們自己辦，縣長後來說金沙比較沒錢，金沙的鎮長要連任，其他 3 個鄉鎮沒有，烈嶼比較沒錢就補助，後來會議紀錄下來我跟他說今天我提的你沒辦法處理，你公文要轉到勞動部。後來公文下來要縣政府補助，這部份是衛生局，後來也還沒有都下來。今天我們講要經費，這部份縣政府先補助，我們一年這些費用多花很多。所以這部份我的看法今天要做這個比較困難，當然我們照提，包括我們 2 樓納骨堂的位置，已剩沒有多少了，我們也是一直講、一直講、一直提，以前要報到中央，到現在也是沒有，以前公墓蓋那間祭祀廳是在下面，我鄉長上任覺得說你要說風水，蓋在那裡也不理想，所以後來東區、西區取掘以後，上面這間敲掉，要蓋在上面，整個公墓就完全不一樣了。今天如果到縣政府去要也是很麻煩，當然你們提的我們不可行有辦法做得到，有時候以我的看法，縣政府他本身民政處他沒有編這個預算，我簡單作個說明，謝謝。

洪主席若珊：臨時動議的部份，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要提出來的？(沒有)那今天的會議就到這裡結束，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決議案

代表提案

(一) 類別：建設 提案人：吳福全 案號：代提議字第 001 號

案由：上林、上庫、楊厝電力電信管線地下化鋪設，已配合汙水工程完成多年，建請鄉公所協調電力公司，中華電信公司，完成後續電力電信線路地下化工程。

說明：

- 1、本鄉縣籍古蹟吳秀才厝，位於上庫社區，每日均有遊客參觀，惟屋頂電力電信線路穿梭，有礙觀瞻，應盡速將電力電信線路地下化。
- 2、本案曾於 102 年 11 月第 10 屆第 7 次定期會提出，至今仍未處理。

辦法：建請鄉公所協調電力公司及中華電信公司，盡速完成電力電信線路地下化工程。

審查意見：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大會決議：經本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審議照案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決議案

公所提案

(一) 類別：環保 提案單位：清潔隊 案號：鄉提議字第 001 號

案由：本所同仁林愛華女士於 101 年 12 月 6 日上班途中發生車禍意外，擬依勞動基準法第 59 條第二款規定補償其傷病期間二年之工資差額，所需給付經費共計新台幣 192,960 元整，檢送墊付提案表乙份，惠請審議。

說明：

- 1、依據傷病給付的三大要件，「不能工作」、「未取得原有薪資」、「治療中」，林員於傷病二年期間已向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請領職災傷病給付，第一年申請投保薪資 70%之給付，第二年申請投保薪資 50%之給付，本所於林員傷病期間並未發給薪資，因此依規定應補足其二年傷病期間薪資之差額，第一年補償其投保薪資 30%，第二年補償其投保薪資 50%。
- 2、林員於 104 年 9 月 8 日申請職業傷害失能年金給付在案，並經勞保局審查符合規定，每月發給 6,538 元；另一次發給 20 個月職業傷害失能補償一次金 402,000 元，並自 104 年 8 月 18 日逕予退保。
- 3、依據本所清潔隊 105 年 3 月 3 日簽呈及「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辦理。

辦法：俟民國 105 年度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時辦理追加，並經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轉正作業。

審查意見：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大會決議：經本會第 11 屆第 6 次臨時會審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 (單位) 類別	鄉公所提案	鄉民代表 提案	鄉民代表會 提案	臨時動議	合 計
民政	0	0	0	0	0
法規	0	0	0	0	0
建設	0	0	0	0	0
交通	0	0	0	0	0
社會	0	0	0	0	0
行政	0	0	0	0	0
主計	0	0	0	0	0
電信	0	0	0	0	0
環保	1	0	0	0	1
觀光	0	0	0	0	0
地政	0	0	0	0	0
醫療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合 計	1	0	0	0	1
備 考					

烈嶼鄉中墩出海口渠道改善工程設計說明

一、背景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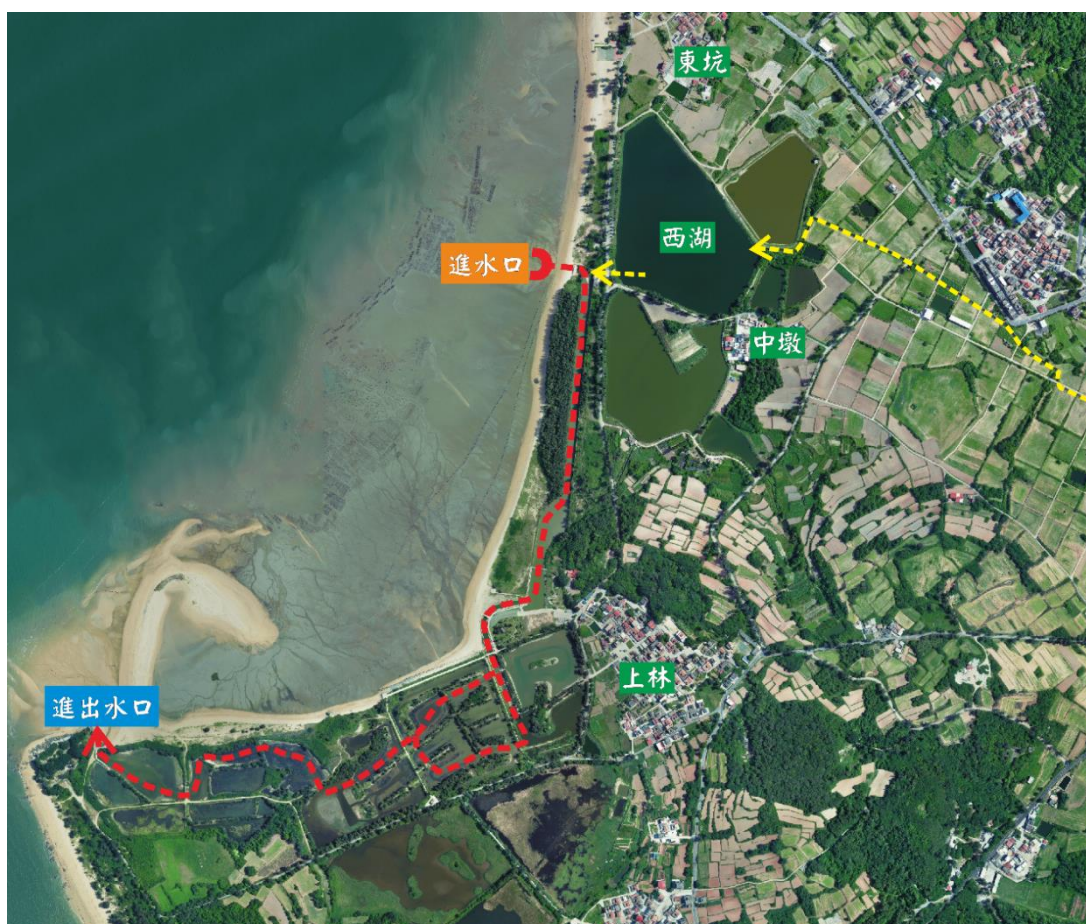
早年貴山至中墩湖泊水道共計有二處進出水口，隨著海水漲退潮，每池湖泊及水道均能隨海水潮汐自由循環進出，全段雖近二公里長，但整體河道水體相當健康。

然因上林社區活動中心現址常年處於海水倒灌區域，在 98 年地方積極爭取下，封閉上林進出水口，該工程雖改善該區域易淹水問題，但由於全線水道僅靠貴山出海口，整體流量無法支撐整體河道，故造成部份水體無法活絡流動而產生水質優氧化問題，進使水體產生枯乾及惡臭等現象。

為改善水體優氧化問題於 100 年在地方要求下，建議於河道前端（中墩）增設出海口，增加河道流動速率，改善水體品質；細觀該出海口雖已改善水質優氧化問題，但由於突堤效應也逐漸改變中墩海域潮間帶生態，為降低對生態環境衝擊，本所經多次實勘檢討，105 年 1 月 7 日研提「中墩出海口渠道閘門設置工程」報請縣府審查並補助經費，105 年 2 月 4 日縣府以府工水字第 1050006404 號函覆意見如下：

（一）有關貴所提報之「中墩出海口渠道加設閘門」設計書圖，係於原出海口箱涵，改建新設兩扇舌閘（ $2-W*H=1.4M*1.64M$ ），淨通水斷面相較原箱涵

(W*H=3.2M*1.9M)更為狹小，與本府 103 年辦理之「西湖及中墩排水改善工程」規劃案有所競合，恐加劇上游(中墩)地區積淹水之情。



(二)請貴所依本府 103 年 11 月 12 日府工企字第 1030094220 號函(諒達)，積極持續與各方協調，以期整合出可行方案，有效解決排水問題。

二、現況說明：



早年中墩並未設置出海口，但由於 98 年上林因風水學之說，封閉上林古水道出海口，造成綿長二公里河道水質優氧化問題，進而產生惡臭；另中墩因位屬低窪易淹水地區，在居民建議下，本所於 100 年為改善水質優氧化及西湖區排淹水問題，依民眾需求設置出海口，工程建置後，雖已改善上項所述問題，另一層面也產生突堤效應，並對中墩海域潮間帶生態產生嚴重衝擊。



由於突堤效應造成出水海二側沙灘高差近一公尺，溝矩也逐漸產生淘空問題，在既有潮間帶位置也沙洲範圍逐漸擴大中。

中墩出海口進出水量頻繁且水流速過大，造成出海口前端嚴沖刷，也沖擊該潮間帶自然生態。

三、改善構想：

105 年 2 月 26 日再邀集縣府、自來水廠、林村長、洪清漳顧問、設計單位等實勘結果，在不破壞現有渠道使用功能下，降低對生態環境沖擊，並同時對現有生態棲地做適當補償設施，並使海岸線恢復平衡。

本案改善構想如下：

(一) 為改善突堤效應，首先拆除既有出水口 RC 構造物，減少海浪侵蝕量，進使海岸線沙灘恢復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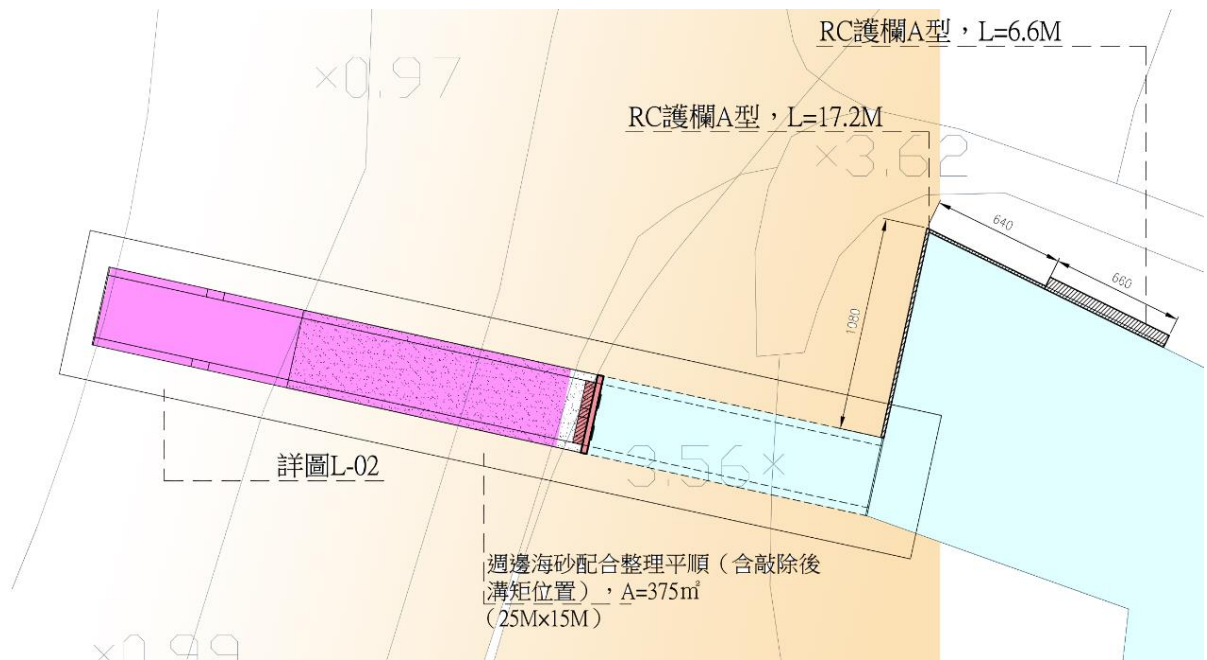
(二) 該出海口水流進出頻繁，造成沙岸嚴重沖刷，建議於該處設置水閘門，除可控制水流進出避免水體產生優氧化問題，也維持防汛期排水順暢問題，避免造成淹水。

為改善突堤效應，首先將降低出水口壁體高度，使壁體埋入砂灘中，並進行溝渠加蓋，減少波浪侵蝕量，進使海岸線沙灘恢復平衡，再者避免水流產生沖刷問題，建議於既有箱涵位置增設逆止閥（舌閥），以保持水體活絡流動功能，並避免海水回流對潮間帶產生沖刷破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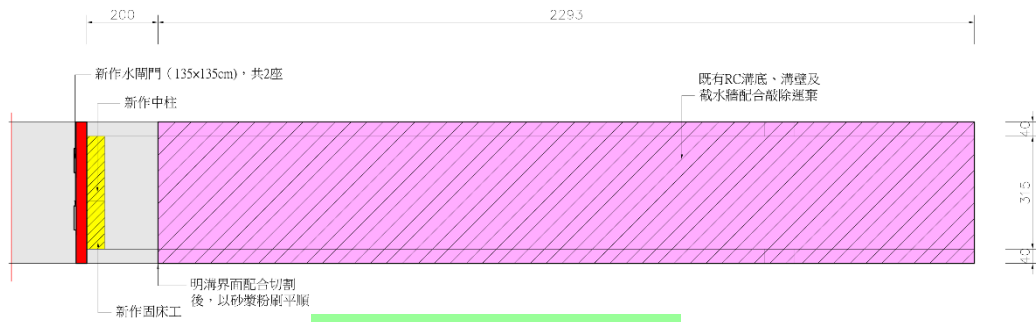
本所依會議共識，經完成規劃設計，業已於 105 年 3 月 16 日提報縣府審查，預算經費新台幣 1,513,609 元整，如獲縣府審查同意補助，本所將積極追蹤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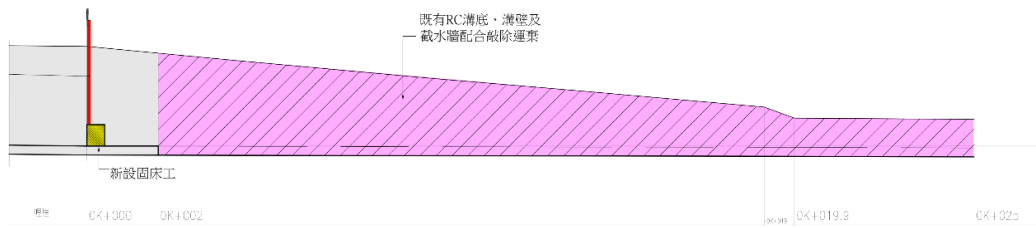
施工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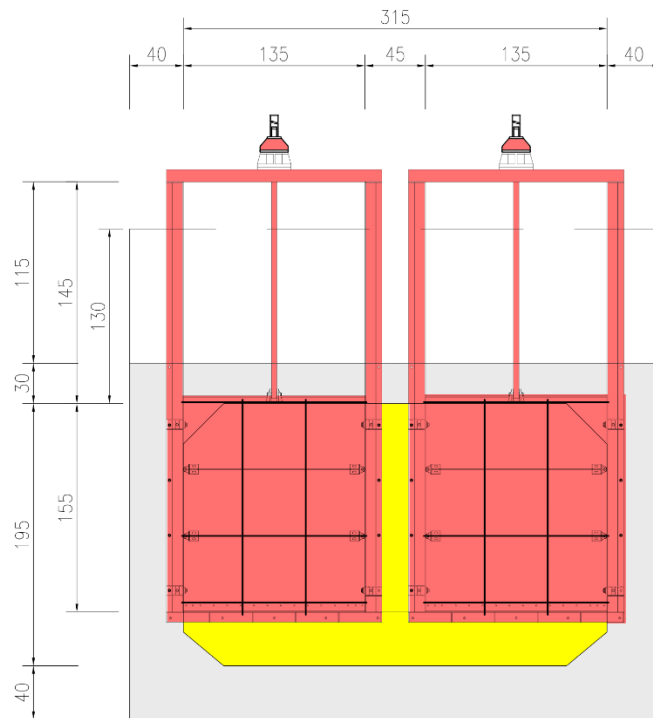
全區改善平面圖



既有出海水改善平面圖



既有出海水改善剖面圖



閘門改善剖面圖